附件

甘肃省2023年选调生招录笔试注意事项

各位考生：

甘肃省2023年选调生招录笔试将于2023年2月11日举行，为确保笔试平稳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。

一、考前准备

（一）准考证打印时间：2023年2月4日09：00至2月11日09：00。

（二）做好备考赴考过程中的自我健康管理，注意个人防护，戴口罩、勤洗手，减少不必要聚集性活动，做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，确保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。

（三）认真检查居民身份证件有效期限，如考试当日证件过期，请提前补办。

（四）认真学习《准考证打印须知》《公务员录用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办法》和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第二百八十四条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五）考前一天熟悉考点地址和交通路线。

二、考试当日

（一）提前60分钟到达考点，持纸质准考证、有效期内身份证件原件（含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）进入考点。

（二）开考前30分钟起，凭纸质准考证、有效期内身份证件原件（含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）进入考场，开考30分钟后一律禁止入场。考试结束前不得提前离开考场。

（三）进入考场时，监考人员将按照规定使用金属探测器对入场考生进行必要检查。请提前自备手提袋，将规定以外物品装入袋内（手机装入袋前须关机并取消闹铃设置），并统一放在考场物品存放处。

（四）考生不得携带任何考试用具和其他与考试无关用品。

三、部分违规违纪处理

（一）未在指定座位参加考试，或者擅自离开座位、出入考场的，将给予考试成绩为零分的处理。

（二）严禁将手机、计算器、智能手表、智能手环、蓝牙耳机等各种电子、通信、计算、存储或其他有关设备带至座位，若有违反，将给予考试成绩为零分的处理。

（三）不能在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前答题，不能在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继续答题，若有违反，将给予考试成绩为零分的处理。

（四）必须遵守考场规则，考生有义务妥善保护好自己的考试试卷和答题信息、不被他人抄袭，若答卷雷同，对双方均给予考试成绩为零分的处理，录用程序终止。

（五）不能损坏试卷、答题卡，不能将试卷、答题卡、草稿纸带出考场，若有违反，将给予成绩为零分的处理。

（六）准考证正、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，不得以任何方式或理由将试题和答题卡内容进行抄录、拍摄、复制、传播，否则视情节轻重情况进行处理。

**若有其他违规违纪行为，将按《公务员录用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**

四、疫情防控及其他要求

（一）进出考点、考场，除接受身份核验外，须全程正确佩戴医用外科防护级别以上（如N95）口罩。

（二）进入考点后，须服从考点安排，分批错峰入场、离场，自觉保持一米以上间距。

（三）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，经驻点医务人员研判后，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，考生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所耽误的时间，不再予以追加；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，由驻点医务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

（四）提倡自行赴考，送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或在考点周围聚集。

**敬请诚信参考，反对考试作弊，共同维护公平正义！**